

项目名称：2026 年浦东新区辐射建设项目中后期监督监测管理
技术核查专项采购项目（包件 2：电磁类建设项目中后期监督监
测管理技术核查）
项目编号：2507097010/310115000260317193627-15365354

Pureyes 谱诺

联合投标协议书

联合投标各方：

甲方：上海谱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建祥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衡安路 668 号 4 幢 2 楼

乙方：上海清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国伟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崧山路 930 号院内 5 号楼

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 2026 年浦东新区辐射建设项目中后期监督监测管理技术核查专项采购项目、包件 2（项目名称、包件号）进行联合投标，现就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明确如下：

第一条 甲乙双方同意以上海谱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牵头人，以其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

第二条 各自承担的工作范围：

一、甲方的工作范围包括：

（一）甲方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50%；

（二）负责输变电类项目的自主验收技术复核以及移动通信基站类项目的备案复核，并编制输变电类项目技术复核分项报告与基站类项目技术复核分项报告。其中电磁类项目输变电项目不少于 200 个点位，基站不少于 320 个点位且总项目数不少于 20 个；复核不少于 20 个。

（三）汇总提交的基站监测数据与输变电数据，编制《年度技术复核评估报告（电磁类部分）》。

二、乙方的工作范围包括：

（一）乙方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50%；

（二）负责输变电类项目的自主验收技术复核以及移动通信基站类项目的备案复核，并编制输变电类项目技术复核分项报告与基站类项目技术复核分项报告。其中电磁类项

项目名称：2026 年浦东新区辐射建设项目中后期监督监测管理
技术核查专项采购项目（包件 2：电磁类建设项目中后期监督监
测管理技术核查）
项目编号：2507097010/310115000260317193627-15365354

Pureyes 谱诺

目输变电项目不少于 200 个点位，基站不少于 320 个点位且总项目数不少于 20 个；复
核不少于 20 个。

（三）汇总提交的基站监测数据与输变电数据，编制《年度技术复核评估报告（电
磁类部分）》。

第三条 各承担的义务：

一、 甲方承担的义务：

（一）按约定完成工作任务：严格按照本协议第二条第一款明确的工作范围开展工
作，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输变电类项目及移动通信基站类项目的技术复核与报告编制，
保证输变电项目点位不少于 200 个、基站点位不少于 320 个且总项目数不少于 20 个；
复核不少于 20 个，所编制的分项报告及《年度技术复核评估报告（电磁类部分）》符
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

（二）积极配合协作：主动与乙方保持密切沟通，及时共享项目进展信息、技术资
料及监测数据，对于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交叉问题，应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3 个工作
日内给予明确回应并共同协商解决；指派专人作为项目对接人，负责与乙方及招标方的
日常联络工作。

（三）保证工作质量：建立内部质量管控机制，对自身完成的技术复核工作及报告
进行三级审核，确保数据真实准确、报告规范完整，若因自身工作质量问题导致项目出
现纰漏，需承担相应责任。

（四）负责自身团队管理：合理调配人员、设备等资源，保障项目执行过程中的人
员到位率和设备完好率；对参与项目的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和安全教育，确保其具备相应
的专业能力和安全意识，遵守招标方及项目现场的各项管理规定。

二、乙方承担的义务：

（一）按约定完成工作任务：严格依照本协议第二条第二款确定的工作范围开展工
作，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输变电类项目及移动通信基站类项目的技术复核与报告编制，确
保输变电项目点位不少于 200 个、基站点位不少于 320 个且总项目数不少于 20 个；
复核不少于 20 个，所编制的报告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与甲方工作形成
有效衔接。

（二）加强沟通协作：主动向甲方反馈项目进展情况，及时提交相关监测数据和初

项目名称：2026 年浦东新区辐射建设项目中后期监督监测管理
技术核查专项采购项目（包件 2：电磁类建设项目中后期监督监
测管理技术核查）

Pureyes 谱诺

项目编号：2507097010/310115000260317193627-15365354

步报告成果，配合甲方完成《年度技术复核评估报告（电磁类部分）》的汇总编制工作；
对于甲方提出的协作需求，应积极响应，在 2 个工作日内予以配合。

（三）确保工作质量：建立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对自身完成的技术复核数据和报
告进行严格审核，确保数据的科学性、准确性和报告的完整性、合规性，若因自身工作
质量问题影响项目整体进度或成果，需承担相应的整改责任和损失赔偿。

（四）做好资料管理与保密：妥善保管项目执行过程中涉及的所有技术资料、监测
数据、报告文本等，建立档案管理制度，确保资料的完整性和安全性；严格遵守保密规
定，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方要求保密的内容、双方
合作细节及项目技术数据等。

第四条 甲乙双方就双方共同承担的工作范围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第五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甲方（加盖公章）：上海谱诺检测技术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建祥陈

2026 年 08 月 31 日

乙方（加盖公章）：上海清境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伟王印国

2026 年 08 月 31 日